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,四川裕嘉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裕嘉阁")持有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1,00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7.38%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裕嘉阁自减持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,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 持股份不超过 20,000,000 股(其中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,减持股份总数不 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)。在减持期间内,若计划减持期内有派息、送股、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,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 持股比例	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	
				其他方式取得:		
四川裕嘉阁酒店	5%以上非第	91, 000, 000	7. 38%	91,000,000 股。其中: 非 公 开 发 行 取 得		
管理有限公司	一大股东			70,000,000 股; 权益分		
				派转增取得 21,000,000		
				股。		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(股)	计划减 持比例	减持方 式	竞价交易减 持期间	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	拟减持股 份来源	拟减持原 因
四川裕嘉阁酒店	不超过:	不超过:	竞价交	2020/9/11 ~	按市场	非公开发行	自身资金安
管理有限公司	20,000,000 股	1.63%	易减持,不	2021/3/10	价格	及权益分派转增	排的需要
			超过:				
			20,000				
			,000股				

- 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□是 √否
- 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√是□否

自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登记于裕嘉阁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, 裕嘉阁不予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所获得的公司股份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√是□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公司将持续关注裕嘉阁股份减持计划的后续进展实施情况,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- (一)在减持期间内,裕嘉阁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,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、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。本次减持由裕嘉阁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自主决定。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- 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□是 √否
- (三)在减持期间,公司将严格督促股东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